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由董事长荀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的授信额度、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本次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有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1日